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汪明怡
電話：06-2991111 #8914
電子信箱：wymimi@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臺南市安南區海東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1月5日
發文字號：南市教課(一)字第114149520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1495205A00_ATTCH2.odt)

主旨：轉知115年度「教育部戶外教育成效卓著獎」實施計畫1份，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14年10月16日臺教授國字第1140085178號函辦理。
- 二、教育部為鼓勵地方政府、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與實驗教育機構、教育人員及團體推動戶外教育，爰辦理旨揭評選。
- 三、貴校為學校績優獎組評選對象，歡迎踴躍送件參加旨揭計畫；亦請惠予轉知及鼓勵貴屬人員踴躍參加個人貢獻獎組及團體貢獻獎組選拔。
- 四、實施計畫摘述如下：

(一)獎勵對象：

- 1、學校績優獎：積極推動戶外教育成效卓著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與實驗教育機構（以下併稱學校），分為國小組、國中組及高中組。
- 2、個人貢獻獎：各校及實驗教育機構之校長、教師、職員及教學支援老師。

3、團體貢獻獎：與學校實質合作，從事與推廣戶外教育、培育戶外教育人才或辦理相關事項，具有重大貢獻之團體（以下簡稱團體），包括：學校以外之中央行政機關或地方政府所屬機構，以及依法立案之非營利團體。

(二)申請方式及時程：請於114年12月31日（星期三）前，彙整繳交資料，親送或郵寄（郵戳為憑）至本市戶外及海洋教育中心（臺南市南區喜東里8鄰喜樹路133號）始完成報名，送件聯繫單位：戶海中心電話（06）2622462分機1713。

五、旨案檔案下載連結：<https://reurl.cc/aMvrmG>。

六、本案聯絡人：教育局課程發展科，汪明怡教師，電話（06）2991111分機8914。

正本：臺南市立各高級中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國立臺南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立臺南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南榮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玉秀雙語國民小學

副本：本局課程發展科

